

## 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7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桢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松原市胜源宏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源宏”）因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12个月。胜源宏股东卢万忠、杨宏伟为本次担保以其持有胜源宏股权比例对应权益金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与公司为胜源宏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致。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